

##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7月8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七届八次董事会的通知及议案。公司七届八次董事会于2019年7月19日在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1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张夕勇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7名，实到董事17名，其中现场参会董事11名，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6名。

3名监事、董事会秘书、监事会秘书、法律总监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6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全体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董事会以1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临2019-069）。

该事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 **（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6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全体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董事会以1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修订原因
<p>第五条 公司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和本制度的规定，聘任适当人员担任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全部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p> <p><b>本条所称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会计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b></p>	<p>第五条 公司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和本制度的规定，聘任适当人员担任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全部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p> <p><b><u>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u></b></p> <p><b><u>（一）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u></b></p> <p><b><u>（二）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职称或者博士学位；</u></b></p> <p><b><u>（三）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 5 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u></b></p>	<p>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2016 年修订）</p>

该事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